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39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00.30万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6,900.7万元变更为9,201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基于以上事项，公司需要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结合上市情况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对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	第三条 公司于2022年2月24日经中

<p>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p>	<p>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00.30 万股，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万元（货币单位为人民币，下同）整。</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9,201 万元（货币单位为人民币，下同）整。</p>
<p>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根据需要，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可以设置其他种类的股份。</p>	<p>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9,201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根据需要，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可以设置其他种类的股份。</p>

本次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